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

鲜为兰：本院受理的原告吴晓华诉被告鲜为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被告公告送达（2025）渝0113民初33614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内容及主文详见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02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